南岳区林业局

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的文件精神，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，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部门职能职责**

（1）负责全区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。

（2）负责全区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。

（3）负责森林、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。

（4）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。

（5）负责自然遗产、风景名胜区和地质公园保护发展监督管理。

（6）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。

（7）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。

（8）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。

（9）负责组织、指导全区林业产业发展工作。

（10）指导全区森林公安工作。

（11）负责森林防火工作。

（12）负责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。

（13）负责林业科技、教育和外事工作，指导全区林业人才队伍的建设。

（14）负责本行业、领域的应急管理工作，对本行业、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。

（15）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情况**

2022年末，我局内设股室四个，分别是：1.办公室（规划财务股）、2.造林绿化股（区退耕还林办公室、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）、3.资源管理股（法规股、行政审批服务股、生态公益林办）、4.野生动植物保护股（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股、自然保护地管理股）。

**（三）人员编制情况**

2022年末，我单位共有14编制人，其中行政编制2人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编制12人。年末实有在职人员20人，离休人员4人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**

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局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2022年基本支出233.29万元，较上年210.13万元增加23.16万元。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95.50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83.80%，与上年164.07万元增加31.44万元增加原因为：上年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，本年收支平衡；日常公用经费37.79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16.20%，较上年46.07万元减少17.97%，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和压减非重点、刚性支出要求，我单位厉行节约、严格把关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，大力压减公用经费支出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**

项目支出系我局为完成林业管理工作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行业务工作经费和运行维护经费。2022年项目支出2,487.80万元，比上年2,812.96万元减少325.16万元，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0万元，主要是压缩一般性支出；运行维护经费支出2,487.80万元，比上年2,812.96万元减少325.16万元，减少11.56%，主要是大额项目已完工、无大额项目支出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综上所述，2022年度我局努力做好各项支出以及各项目的管理工作，并将及时公开到财政管理平台，对资金进行全方位的监督和管理，使每一笔资金都能起到最大的使用效益。结合我校实际将支出进行合理化分配，以达到合理高效地运用资金、提升资金的产出效果、节约成本与资源、提高部门的办事效率。在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方面按规定严格执行，合理安排支出，使财政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益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通过前述对我单位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，反映出目前整体支出主要在预算执行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：

**（一）部分项目完成度有待提升。**

由于疫情冲击影响的客观因素，以及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，主动压缩非重点、刚性支出的主观因素，导致部分预算项目如培训费、出国费预算执行情况不理想，其中培训费实际支付进度为0% ，出国费实际支付进度为0。我们将在下年加以重视，提前谋划，科学编制项目预算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性。

**（二）部分项目实施与预算执行存在脱节。**

受疫情影响，部分项目启动较晚，实施周期相对较长，导致项目验收晚，预算执行进度偏慢，相对比较集中。我们将在下年予以重视，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、早实施、早验收，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。

1. 下一步改进措施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

强化预算管理，定期开展预算执行分析。通过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，及时掌握项目进度，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、早实施、早验收，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，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。对未启动项目及时分析原因，根据资金使用情况调整下年预算安排。